**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2019年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录用工作有关规定，现就2019年**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录用公务员面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详见**附件1**(同一职位按考生准考证号排序)。

二、面试确认

请进入面试的考生于2019年2月12日17时前确认是否参加面试，确认方式为电子邮件和传真。要求如下：

1.邮件确认：请发送电子邮件至**hndczdrsc@163.com**。

2.传真确认：请传真至**0898-65328778**。

3.电子邮件和传真标题统一写成“XXX确认参加XXX（单位）XX职位面试”，内容见附件2。如网上报名时填报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发生变化，请在电子邮件和传真中注明。

**3. 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不再进入面试程序。**

三、放弃面试的处理

放弃面试的考生请填写《放弃公务员面试的声明》（详见附件3），经本人签名，于2月12日17时前传真至**0898-65328778**或发送扫描件至**hndczdrsc@163.com**。**未在规定时间内填报放弃声明，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的，视情节将上报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入诚信档案。**

四、资格复审

资格审查时间：2月22日至2月23日，每日9:00—12:00、14:30—16:30。

资格审查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白龙南路22号统计大楼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人事教育处317室。

资格审查内容：

1. 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或工作证。

2. 公共科目笔试准考证。

3. 考试报名登记表（贴好照片，如实、详细填写个人学习、工作经历，时间必须连续，并注明各学习阶段是否在职学习，取得何种学历和学位）。

4. 本（专）科、研究生各阶段学历、学位证书，所报职位要求的外语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材料。

5. 报考职位所要求的基层工作经历有关材料。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基层工作经历材料，并注明起止时间和工作地点；在其他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单位工作过的考生，需提供相应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保材料。

6. 除上述材料外，考生需按照身份类别，提供以下材料：

**应届毕业生**提供所在学校加盖公章的报名推荐表（须注明培养方式）。

**社会在职人员**提供所在单位盖章的报名推荐表。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填写单位不一致的，还需提供离职有关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大学生村官”项目人员**提供由县级及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材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项目人员**提供省级教育部门统一制作，教育部监制的“特岗教师”证书和服务“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鉴定表；**“三支一扶”计划项目人员**提供各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人员**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

7. 其他材料：提供考生本人2张1寸近期免冠彩照。

**上述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核验原件，复印件不再退还。**

考生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材料不全或主要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将取消面试资格。

五、面试安排

（一）面试时间

面试于**2019年2月24日**进行。

**当日上午9:00**开始，请面试的考生于**当日上午8:30**前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到面试地点报到，并在工作人员引导下进入候考室。**截至面试当天上午8:30没有进入候考室的考生，取消考试资格。**

（二）面试报到地点

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实训楼6楼。地址：海口市琼山区新大洲大道280号。

六、体检和考察

（一）体检和考察人选的确定

参加面试人数与录用计划数比例达到3:1及以上的，面试后应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1:1确定体检和考察人选；比例低于3:1的，考生的面试成绩应达到当天其面试考官组面试的所有人员的平均分，方可进入体检和考察。

（二）体检

体检于**2月25日**进行，请于当天上午7点在**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办公楼一楼大厅集合**，届时统一前往，请考生合理安排好行程，注意安全。体检费用由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承担。

（三）综合成绩计算方式

综合成绩计算: 综合成绩=（笔试总成绩÷2）×50% + 面试成绩×50%

八、注意事项

考生应对个人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联系方式：**0898-65328778

欢迎各位考生对我们的工作进行监督。

附件：1.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2. 面试确认内容（样式）

3.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样式）

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

 2019年2月1日

附件1

**面试分数线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位名称及代码** | **面试入围分数线** | **姓名** | **准考证号** | **面试时间** | **备注** |
| 海南调查总队综合处室副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400110121002） | 114.0 | 牛荣荣 | 13511401111929 | **2月24日** |  |
| 袁芳 | 13512102011717 | 递补 |
| 葛晓艳 | 13513302041326 |  |
| 海南调查总队业务处室副主任科员及以下职位（400110121003） | 117.0 | 申俊方 | 13511401111622 | **2月24日** |  |
| 孔德振 | 13514405010426 |  |
| 吴江亮 | 13514405011426 |  |
| 海口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2）职位（400110121005） | 119.3 | 蔡志林 | 13524402083626 | **2月24日** |  |
| 于永波 | 13524402111009 |  |
| 蔡润佳 | 13524601040315 |  |
| 林美珠 | 13524601040825 |  |
| 陈琢 | 13525228121813 |  |
| 贾玲 | 13526101184513 |  |
| 三亚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1）职位（400110121006） | 120.2 | 李娟 | 13525301370208 | **2月24日** |  |
| 三亚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2）职位（400110121007） | 118.7 | 梁远昭 | 13524119020830 | **2月24日** |  |
| 蔡於强 | 13524601051110 |  |
| 史才慧 | 13524601051803 |  |
| 儋州调查队业务科室科员（2）职位（400110121009） | 111.9 | 王书丽 | 13521401141227 | **2月24日** |  |
| 武海媚 | 13521401201901 |  |
| 符秋云 | 13524601033303 |  |
| 琼中调查队科员（2）职位（400110121011） | 104.0 | 王宁 | 13521201290213 | **2月24日** |  |
| 茶永萍 | 13525301391810 |  |
| 116.5 | 胡劲松 | 13025301093425 | 调剂 |
| 杨治蓉 | 13025301603617 | 调剂 |
| 谢杨 | 13523201103717 | 调剂 |
| 万宁调查队科员（2）职位（400110121013） | 112.8 | 塔娜 | 13521501116130 | **2月24日** |  |
| 徐兆鑫 | 13522301099803 |  |
| 常晓丹 | 13522301206714 |  |
| 屯昌调查队科员职位（400110121014） | 113.3 | 李梅姑 | 13524601032023 | **2月24日** |  |
| 潘在烜 | 13524601040222 |  |
| 叶紫薇 | 13524601043501 |  |
| 澄迈调查队科员职位（400110121015） | 112.4 | 张涛 | 13524601045406 | **2月24日** |  |
| 何文文 | 13524601051622 |  |
| 吴爱丽 | 13526101096619 |  |
| 临高调查队科员职位（400110121016） | 114.8 | 牛晋鹏 | 13521401320203 | **2月24日** |  |
| 符倍铭 | 13523708031004 |  |
| 周怡杏 | 13524601033019 | 递补 |
| 钟温妹 | 13524601042508 |  |
| 刘千钰 | 13525100195330 |  |
| 李艺 | 13526101095909 |  |
| 东方调查队科员（1）职位（400110121017） | 105.7 | 鲍鹏 | 13023401101707 | **2月24日** | 调剂 |
| 东方调查队科员（2）职位（400110121018） | 114.5 | 林欣欣 | 13521301150217 | **2月24日** |  |
| 陈逸蓝 | 13521401182528 |  |
| 朱天琦 | 13522301103328 |  |
| 李敏 | 13523709032230 |  |
| 林姝含 | 13524601031423 |  |
| 胡文汉 | 13524601052604 |  |
| 乐东调查队科员（2）职位（400110121019） | 112.7 | 李誉 | 13521401211902 | **2月24日** |  |
| 朱婷 | 13522301134115 |  |
| 何帅乐 | 13524103050529 |  |
| 聂姗姗 | 13524301610710 |  |
| 卓小红 | 13524402041808 |  |
| 庞洁 | 13524601053115 |  |
| 文昌调查队科员职位（400110121020） | 108.7 | 隋雪昂 | 13522301099109 | **2月24日** |  |
| 李勤明 | 13523702167630 |  |
| 符芳菲 | 13524601052830 |  |

附件2

**XXX确认参加XXX（单位）XX职位面试**

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

本人XXX，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XX，公共科目笔试总成绩：XXXXX，报考XX职位（职位代码XXXXXXX），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我能够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参加面试。

姓名（如果传真需手写签名）：

日期：

附件3

[**放弃面试资格声明**](http://bm.scs.gov.cn/2015/UserControl/Department/html/%E9%99%84%E4%BB%B6%E4%BA%8C%EF%BC%9A%E5%85%A8%E5%9B%BD%E4%BA%BA%E5%A4%A7%E6%9C%BA%E5%85%B3%E6%94%BE%E5%BC%83%E5%A3%B0%E6%98%8E.doc)

国家统计局海南调查总队：

本人XXX，身份证号：XXXXXXXXXXXXXXXXXX，报考XX职位（职位代码XXXXXXXXX），已进入该职位面试名单。现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加面试，特此声明。

联系电话：XXX-XXXXXXXX

签名（考生本人手写）：

 日期：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